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WERLONG

宝龙

POWERLONG REAL ESTATE HOLDINGS LIMITED

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238)

整體解決方案的進展

延長同意費用截止日期

本公佈乃由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13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與特別小組成員訂立的重組支持協議。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截至本公佈日期，計劃債務73%以上的持有人已遞交加入重組支持協議的函件。本公司謹此對參與債權人的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本公司僅此宣佈，由於若干債權人需要更多時間完成加入重組支持協議的內部程序，應其要求與建議，同意費用截止日期已由2025年11月28日下午五時正(香港時間)延長至2025年12月19日下午五時正(香港時間)(「經延長同意費用截止日期」)。

於經延長同意費用截止日期(即2025年12月19日下午五時正(香港時間))有效持有符合條件的參與債務且於記錄時間仍持有符合條件的參與債務的各參與債權人，將根據重組支持協議條款，就有關符合條件的參與債務收取同意費用。

邀請加入重組支持協議

本公司懇請所有尚未簽署重組支持協議的計劃債務持有人盡快查閱重組支持協議，並在經延長同意費用截止日期之前通過交易網站 (<https://deals.is.kroll.com/powerlong>) 向信息代理人提交有效的經填妥及簽署的加入函件及參與債務通知，及就其所有計劃債務向相關結算系統(如適用)提交有效的電子同意指示，以額外參與債權人身份加入重組支持協議。

本公司已委任 **Kroll Issuer Services Limited** 為信息代理人，負責透過交易網站向參與債權人收集加入函件、參與債務通知及／或增減通知(如適用)，並回答有關過程的任何問題。重組支持協議於交易網站上公佈，該網站由信息代理人為重組支持協議而營運。

信息代理人可透過以下詳情聯絡：

Kroll Issuer Services Limited

交易網站：<https://deals.is.kroll.com/powerlong>

電郵：powerlong@is.kroll.com

電話：+852 2281 0114

地址：經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號太古廣場3座3樓

收件人：羅慕言／黃明鋒

於原定同意費用截止日期或之前已妥為完成上述工作而有效加入重組支持協議的所有計劃債務持有人無需採取任何行動。

除上文所述的修改外，該公佈所載的重組支持協議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本公司衷心感激來自境外債權人的廣大支持，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佈，以向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告知有關本公司境外債務重組的任何重大發展。

股東及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股東及投資者應尋求專業人士或財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健康

香港，2025年11月28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許健康先生、許華芳先生、肖清平先生及張洪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許華芬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寶豐先生、梅建平博士、丁祖昱博士及劉曉蘭女士。